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Ministry of Industry and Information Technology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关于同意将北京市纳入宽带接入网业务开放试点城市有关问题的批复

【发布时间：2015年05月29日】 【来源：通信发展司】 【字体：[大](#) [中](#) [小](#)】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同意将北京市纳入宽带接入网业务开放试点城市有关问题的批复

工信部通函〔2015〕255号

北京市通信管理局：

你局《关于申请北京市成为宽带接入网业务开放试点城市的请示》（京信管发〔2015〕81号）收悉。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向民间资本开放宽带接入市场的通告》（工信部通〔2014〕577号，以下简称《通告》）等有关规定，现批复如下：

一、同意将北京市纳入宽带接入网业务开放试点城市。自本批复印发之日起，民营企业可根据《通告》等有关规定，向你局提出在北京市开展宽带接入网业务试点的申请。

二、你局要统筹做好本地开放宽带接入市场相关工作，推动基础电信企业和参与试点的企业加快高速宽带网络建设，促进北京市宽带网络速率和服务质量的提升、网络资费水平的下降，同时应加强对企业不正当竞争行为、执行光纤到户国家建设标准和基础设施共建共享规定等方面的监管，保障用户的自由选择权和企业公平接入。

三、试点期间，你局应按月向我部报送试点工作进展情况，如出现新问题新情况，应及时报告我部。

四、其他事项按照《通告》等有关规定执行。

此复。

工业和信息化部

2015年5月29日

[【打印】](#) [【关闭】](#)



主办单位：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地址：中国北京西长安街13号 邮编：100804

工业和信息化部 版权所有 京ICP备 04000001号

（浏览本网主页，建议将电脑显示屏的分辨率调为1024*768）